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內幕消息 喪失對上藥康希諾的控制

本公告由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佈。

於2024年2月2日，上海上藥康希諾生物製藥有限公司(「上藥康希諾」)由本公司擁有約49.8%、由上海三維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上海三維生物」)擁有約49.0%及由上海生物醫藥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產業投資基金」)擁有約1.2%。上藥康希諾基於本公司與產業投資基金簽署的一致行動協議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根據一致行動協議的相關條款，一致行動協議自上藥康希諾取得營業執照之日起的三年內或至上藥康希諾完成特定數量新冠疫苗的產量時(以孰早者為準)自動終止。上藥康希諾於2021年2月2日取得營業執照，截至2024年2月1日，取得營業執照已達三年，一致行動協議自動終止。一致行動關係解除後，本公司持有上藥康希諾49.8%的股權，且在上藥康希諾7位董事中僅佔有3個席位，本公司不再控制上藥康希諾半數以上股權或半數以上董事會席位，無法對上藥康希諾形成控制。因此，上藥康希諾不再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入賬，並將其作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入賬。

上藥康希諾將由2024年2月2日起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作為聯營公司核算，同時，企業在喪失了對被投資方的控制權而繼續對被投資方具有重大影響的，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對於剩餘股權，應當按照其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並採用權益法進行後續計量。剩餘股權的公允價值與本公司按持股比例享有的上藥康希諾2023年12月31日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近似，該公允價值與2024年2月1日上藥康希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將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投資損失，預計該事項不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造成

重大不利影響。未來，若上藥康希諾持續虧損，本公司對上藥康希諾的聯營企業投資存在一定的減值風險。本公司其他業務板塊與上藥康希諾業務相對獨立，該事項不會對本公司其他業務的經營發展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4年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博士、Shou Bai CHAO博士、朱濤博士、Dongxu QIU博士及王靖女士；非執行董事林亮先生、梁穎宇女士及肖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少琨先生、辛珠女士、桂水發先生及劉建忠先生。